

## 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共天津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(天津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)“全球视野瞰天津”外宣传项目(请填写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共天津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(天津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)“全球视野瞰天津”外宣传项目(请填写标的名称)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(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,682.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,606.2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(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)；

2. \_\_\_\_/\_\_\_\_ (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\_\_\_\_/\_\_\_\_ (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\_\_\_\_/\_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/\_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/\_\_\_\_ 万元，属于 \_\_\_\_/\_\_\_\_ (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/小型企业/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